附件2

 选房签约指引

一、选房所需证件及资料

（一）主申请人到场选房签约所需证件及资料：

 1.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（1份）；

2.申请人本人平安银行储蓄卡复印件（1份）。

（二）成年共同申请人到场选房签约所需证件及资料：

1.主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（1份）、共同申请人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（1份）；

2.主申请人授权委托书1份（格式详见范本1）；

3.主申请人本人平安银行储蓄卡复印件(1份)。

（三）非共同申请成年人到场签约所需证件及资料：

1.主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（1份）、被委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（1份）；

2.主申请人授权委托书1份（格式详见范本2）；

3.主申请人本人平安银行储蓄卡复印件(1份)。

注：申请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上请注明“复印件由本人提供，与原件一致”，并签名确认。平安银行储蓄卡须预存足够金额用于支付租赁保证金**（远洋新干线房源为月租金的3倍，其它房源为月租金的2倍）**，储蓄卡复印件上手写卡号，并签名确认。

二、选房规则

（一）根据终审公示的选房排位顺序，在有效认租意向房源中选择对应住房。

（二）选房时间不超过三分钟，**房号一经选定并签字，不得更换。**

（三）申请人或受委托人未按时参加选房或未参加选房的，按以下规则处理：

1.过号未到（叫号三次未到），但在该选房场次结束前到场，按选房排位顺序先后补选房；

2.该场次未到场，但在当日选房结束前到场的，在当日选房结束后按选房排位顺序补选房；

3.在选房当日结束前仍未到场的，视为放弃。

三、选房签约流程

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为避免人群聚集，各选房家庭只委派一人进入选房现场（主申请人或被委托的成年共同申请人），并务必自觉做好个人防护，全程佩戴口罩，提前准备健康码（**2天内核酸检测绿码证明**）和行程卡，保持个人间距，听从现场工作人员引导和管理；若有发热症状或14天内途径中高风险地区的，请勿前往现场。

1.签到验证

到达现场后，出示选房签约所需证件及资料交工作人员查验。

2.选房确认

工作人员在已签到人员中按照排位顺序号叫号选房。选房者在听到自己的号后，在房源表上选定房号并签上申请人姓名。

3.租赁保证金缴交

申请人通过手机网银转租赁保证金到指定账户。请申请人提前准备好充足的资金以备缴交。

4.签约

缴纳租赁保证金后到11楼1107房签订租赁合同（**注：远洋新干线房源签约地点：罗湖区东门中路21121号万达丰大厦710；签约预约电话：13924755333**）。

1. 签约注意事项

根据《深圳市公共租赁住房轮候与配租暂行办法》规定，合格认租家庭有如下行为的，视为放弃本次选房：

1．排序到位，有其对应标准的房源但未选房；

2．选定住房但未在当天交付保证金并签订租赁合同。

上述行为达到三次的，退出轮候册，原轮候排序作废。仍需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，应当按照日常轮候规则再次提出轮候申请。

1. 入住注意事项

（一）《租赁合同》、《入住通知书》是入住资格凭证，物业管理处入住办理预约电话：海美居0755-22725112；远洋新干线0755-28686300;海苑居0755-25357669。

（二）办理入住时，物业管理处工作人员与承租方对照《房屋交付确认表》逐项查验房屋设施设备，在《房屋交付确认表》上签字确认后，再办理入住其它相关事宜，含钥匙、门禁卡领取等。

（三）物业服务费、物业专项维修资金、水费、电费、燃气、有线电视等业务费按各小区的相关规定办理，并由承租户自行承担相关费用。

六、交通提示

车位有限，请选房家庭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到达选房现场。公交三家店站、沙头角口岸站距离建工大厦约300米，步行约4分钟。

范本1

**授权委托书**

委托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

住址： 联系电话：

受托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

住址： 联系电话：

现委托共同申请人 全权代理本人办理2021年面向盐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的选房、签约事宜。委托期限至本次公租房选房签约工作结束之日止。受托人不得转委托。

受托人所签订的与选房、签约有关的所有文件委托人均予以认可。

委托人（手印）：

年 月 日

范本2

**授权委托书**

委托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

住址： 联系电话：

受托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

住址： 联系电话：

受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影响，本人无法到现场办理公共租赁住房选房签约相关事务。现委托 全权代理本人办理2021年面向盐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的选房、签约事宜。委托期限至本次公租房选房签约工作结束之日止。受托人不得转委托。

本人已通过视频等方式确认受托人身份，受托人递交的委托书传真件、扫描件，均视为我的有效授权，受托人所签订的与选房、签约有关的所有文件委托人均予以认可。

委托人（手印）：

年 月 日